

溧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

溧工信发〔2019〕13号

关于开展2019年第一批省星级上云企业 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镇（区）：

根据省工信厅《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度省星级上云企业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工信企信〔2019〕161号）和常州市工信局《关于开展2019年第一批省星级上云企业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常工信信推〔2019〕22号）的文件要求，现在我市范围内组织开展2019年度第一批省星级上云企业认定工作。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认定申报范围

1. 在溧阳市依法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企业，原则上以工业与生产服务性企业为主，并具备健全的财务管理机构 and 制度，信用良好无违法记录。

2. 三星级上云企业应通过采购公有云服务（工业互联网平台）的形式上云；四星级和五星级上云企业可通过采购公有云

服务（工业互联网平台）、自建私有云或以混合云等形式上云。

具体申报要求详见附件 4《江苏省星级上云企业评定工作指南（2019 年版）》（苏工信企信〔2018〕157 号）。

二、材料要求

1. 申报省星级上云企业的企业填写《星级上云企业评定申请表》（见附件 1、2）及配套证明材料，申请表须加盖公章。申报材料请统一胶装成册。

2. 请各镇区按照《江苏省星级上云企业评定工作指南（2019 年版）》的要求，认真审核企业申报材料，并于 3 月 28 日（下周四）17:00 前将纸质申报材料（一式两份）和汇总表（附件 3，各镇区汇总、盖章）以及电子档（申报表材料和汇总表）统一报送至市工信局信息化推进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请各镇区做好引导、组织工作，积极组织企业申报。

联系人：董頔；电话：87286032；邮箱：332912075@qq.com。

- 附件：
1. 星级上云企业评定申请表（适用于三星级）
 2. 星级上云企业评定申请表（适用于四星级、五星级）
 3. 星级上云企业认定和推荐企业项目汇总表
 4. 江苏省星级上云企业评定工作指南（2019 年版）

溧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19 年 3 月 19 日